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163302
交易代码	1633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1,187,071.0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 年 7 月 5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将中国资源的经济价值转换为持续的投资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把握资源的价值变化规律，对各类资源的现状和发展进行分析判断，及时适当调整各类资源行业的配置比例，重点投资于各类资源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资源长期价值提升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中长期持有以资源类股票为主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注重资产在资源类各相关行业的配置，适当进行时机选择。采用“自上而下”为主、结合“自下而上”的投资方法，将资产管理策略体现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及债券选择的过程中。 （1）股票投资策略 A、根据资源的经济价值，注重对资源类上市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价值评估和公司证券价值的估值分析；对于精选个股将坚持中长期持有为主的策略。 B、我国证券市场处于新兴加转轨的阶段，市场的波动性较强，所以本基金将依据市场判断和政策分析，同时根据类别行业的周期性特点，采取适当的时机选择策略，以优化组合表现。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策略，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兼顾中短期经济周期、政策方向等因素在类别资产配置、市场资产配置、券种选择 3 个层面进行主动性投资管理。积极运用“久期管理”，动态调整组合的投资品种，以达到预期

	投资目标。 (3) 权证投资策略 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权证在基金的投资中将主要起到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的作用。以 BS 模型和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来对权证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在组合构建和操作中运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保护性看跌策略、抛补的认购权证、双限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70%×中信标普 300 指数+3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风险介于股票型和债券型基金之间，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适于能承担一定风险、追求较高收益和长期资本增值的投资人投资。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李锦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 88318883	(010) 63639180
	电子邮箱	xxpl@msfunds.com.cn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010) 95595
传真		(0755) 82990384	(010) 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s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948,477.72	351,455,912.87	241,991,577.34
本期利润	-833,400,901.57	408,507,115.09	954,655,324.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097	0.3355	0.89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09%	18.51%	76.7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	0.1039	0.0884	-0.0791

润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70,286,065.83	3,767,306,555.61	1,913,810,684.2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112	2.2111	1.98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93%	0.83%	-5.38%	0.99%	-1.55%	-0.16%
过去六个月	-14.32%	0.80%	-15.85%	0.96%	1.53%	-0.16%
过去一年	-18.09%	0.95%	-17.46%	0.93%	-0.63%	0.02%
过去三年	71.59%	1.35%	24.25%	1.17%	47.34%	0.18%
过去五年	132.79%	1.67%	25.10%	1.51%	107.69%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0.61%	1.58%	122.55%	1.41%	288.06%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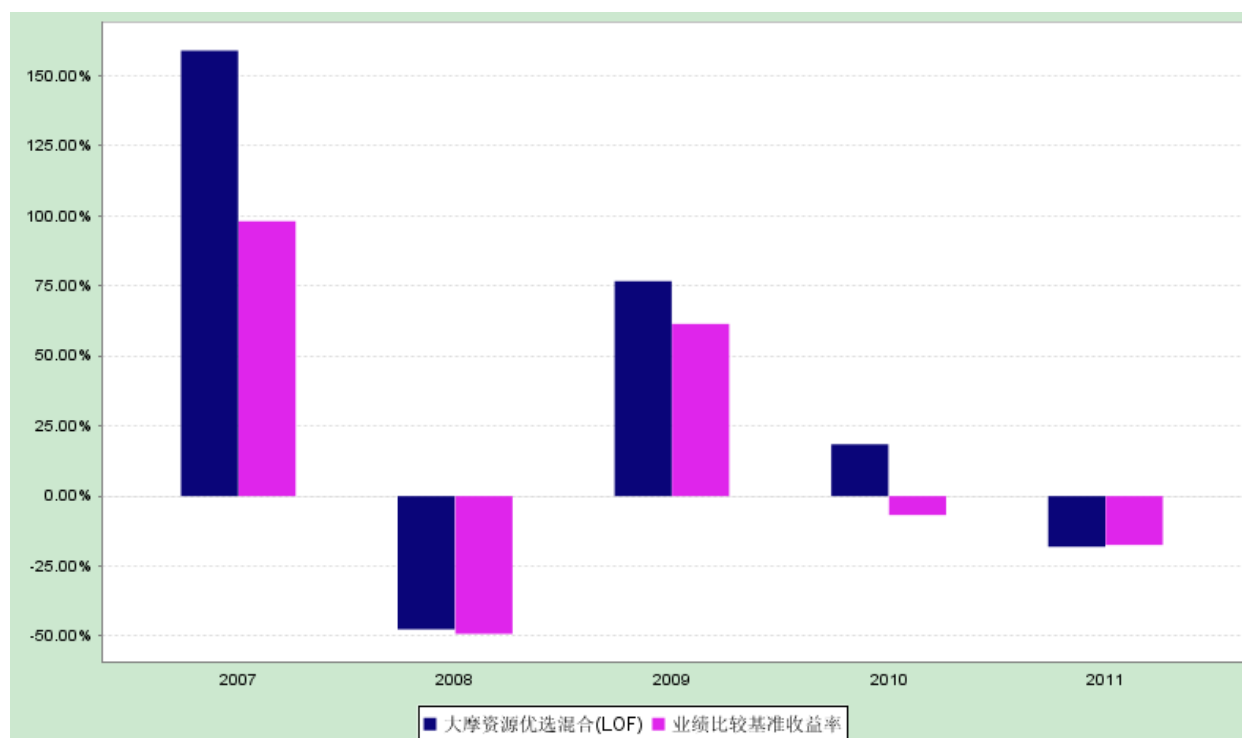
（2005 年 9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1	-	-	-	-	-
2010	1.380	103,231,913.88	107,743,826.43	210,975,740.31	-
2009	-	-	-	-	-
合计	1.380	103,231,913.88	107,743,826.43	210,975,740.3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旗下共管理九只开放式基金，即本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是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第二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滨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	2008-04-25	-	14	湖南大学工业外贸学学士。曾任珠海鑫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员、巨田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2007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
徐强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管理部总监	2011-06-22	-	16	厦门大学计算数学与应用软件专业毕业。曾任联想集团企划部员工、广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北京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投资经理、深圳特区证券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投资经理、瑞嘉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世华国际金融信息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研究员、深圳和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特定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1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
刘红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1-05-10	-	4	武汉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营销管理支持岗，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职员，远卓管理咨询集团行业分析员，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运营、战略分析员，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平安信托责任有限公司信托经理。200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
曹阳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0-06-02	2011-04-30	3	北京大学通信专业硕士，曾任中国移动深圳分公司网络运营主管，2009 年 2 月加入公司。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公司作出决议之日；

2. 基金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为本公司作出决议之日；根据本公司决议，刘红先生自 2012 年 3 月 8 日起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3. 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4.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要求，针对投资、研究、交易等业务建立了相关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加强对相关环节的行为监控及分析评估。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在投资研究过程中，坚持价值投资分析方法，强调以数据及事实为研究基础，降低主观估计给研究报告带来的影

响，并以此建立了投资对象备选库、投资交易对手库，通过制度明确备选库、对手库的更新维护机制。同时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一系列交易管理制度以及内控实施细则，以确保在投资过程中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行为以及其它各种异常交易行为得到有效监控及防范。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基金管理人依据《指导意见》要求，对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情况进行了分析。基金管理人旗下尚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未发现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异常复杂：美国经济复苏无力，欧债危机悬而未决；国内方面，GDP 比上年增长 9.2%，通胀水平创新高，CPI 年上涨 5.4%。在国内经济继续保持高增长、通胀高企的背景下，国内政策开始紧缩，并加大了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力度。

2011 年证券市场的表现与经济增长和政策方向基本一致，市场整体呈单边下跌态势。但结构分化明显，上半年家电、汽车、煤炭等行业表现较好，下半年食品饮料、纺织服装等消费品行业表现较好。

2011 年全年，本基金股票资产仓位一直处于较低水平，遵循“轻大盘、重个股”的投资策略，组合配置基本分三个板块：食品饮料、生物医药、农林牧渔为主的大消费板块，矿产、景区等资源类板块，公用事业、交通运输为主的平稳收益板块。

因为判断宏观经济尚不存在系统性风险，即经济增速快速下滑甚至失速的硬着陆风险，所以在股票资产仓位的把握上重点是考虑品种的配置需求，没有刻意大幅加减仓或将仓位降到基金契约所规定仓位下限。在运作上，继续以往的选股逻辑和操作风格，换手率和波动率不高。回顾下来，这两种策略风格的结合，在 2011 年振荡往复向下的市场中，还有继续优化投资策略组合的空间，以充分发挥混合型基金仓位限定较宽的产品优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年度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112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3.1842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4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2 年，依旧是经济的休整转型之年。大的不确定因素主要来自海外，如美国经济的复苏进

程和货币政策，欧债问题的解决路径，伊朗问题的演变等等，这些因素对中国的出口、外汇资金流向以及通胀水平都会有影响。若不考虑海外的超预期事件，单看国内，经济的周期起伏幅度不会加大，将继续在温和政策调控之下保持平稳增长。

证券市场面临的资金环境预期将好于 2011 年，房地产信托等理财产品的规模缩减将释放出一定的流动性，实体经济也尚未表现出很强的投资意愿。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已达低位区域，但由于对经济周期的弱起伏预期，令投资者的信心不足。基于经济基本面的特征，预期市场将围绕经济周期和经济结构转型两条主线运行，符合经济结构转型趋势的领域是值得长期投资的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持有的资产按规定以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对于相关品种，特别是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估值，具体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说明如下：

基金管理人成立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分管基金运营部的副总经理）以及相关成员（包括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金融工程和风险控制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其中基金运营部负责具体执行公允价值估值、提供估值建议、跟踪长期停牌股票对资产净值的影响并就调整估值方法与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金融工程和风险控制部负责设计公允价值估值数据模型、计算，并向基金运营部提供使用数据模型估值的证券价格；监察稽核部负责与监管机构、律师事务所的沟通、协调以及检查公允价值估值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由于基金经理及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参加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的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估值过程中基金经理并未参与。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最多 6 次，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最低不低于已实现收益的 60%。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可供分配的收益为 204,829,218.27 元。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

实施了 2011 年度分红：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为 2012 年 1 月 10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70 元，分红金额为 138,228,406.20 元。本次分红金额已超过已实现收益的 60%，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在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托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依法对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1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27,536,127.91	223,096,082.36
结算备付金	20,666,706.68	5,970,250.23
存出保证金	1,150,000.00	1,1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3,138,550.61	3,558,663,093.22
其中：股票投资	1,888,443,759.31	3,431,014,093.2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84,694,791.30	127,649,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3,561,405.3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5,889,655.85	-
应收利息	19,360,813.56	1,011,574.2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47,520.06	6,324,84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581,950,780.01	3,796,215,84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52,818.40	18,738,865.38
应付赎回款	2,324,488.84	1,916,527.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79,817.46	4,733,342.78
应付托管费	796,636.26	788,890.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998,984.51	1,849,076.10
应交税费	191,147.20	3,147.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20,821.51	879,437.96
负债合计	11,664,714.18	28,909,287.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971,187,071.01	1,703,786,213.31
未分配利润	1,599,098,994.82	2,063,520,342.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0,286,065.83	3,767,306,55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1,950,780.01	3,796,215,842.67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811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971,187,071.0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745,661,066.12	462,106,962.55
1.利息收入	40,632,921.80	8,404,501.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967,995.05	3,622,970.60
债券利息收入	9,765,020.03	4,314,569.4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5,741,938.06	466,961.89
其他利息收入	157,968.66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446,649.02	395,162,585.8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9,657,855.94	386,048,423.3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54,677.68	3,405,030.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8,234,115.40	5,709,132.4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866,349,379.29	57,051,202.22

号填列)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608,742.35	1,488,672.49
减: 二、费用	87,739,835.45	53,599,847.46
1. 管理人报酬	63,622,357.77	37,773,649.73
2. 托管费	10,603,726.30	6,295,608.3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3,196,854.98	9,230,318.1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316,896.40	300,271.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400,901.57	408,507,115.09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400,901.57	408,507,115.0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03,786,213.31	2,063,520,342.30	3,767,306,555.6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33,400,901.57	-833,400,901.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67,400,857.70	368,979,554.09	636,380,411.79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058,044,422.43	1,229,506,178.13	2,287,550,600.56
2.基金赎回款	-790,643,564.73	-860,526,624.04	-1,651,170,188.7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71,187,071.01	1,599,098,994.82	3,570,286,065.8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3,942,787.61	949,867,896.63	1,913,810,684.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8,507,115.09	408,507,115.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9,843,425.70	916,121,070.89	1,655,964,496.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83,417,253.09	1,796,801,608.70	3,280,218,861.79
2.基金赎回款	-743,573,827.39	-880,680,537.81	-1,624,254,365.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10,975,740.31	-210,975,740.3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03,786,213.31	2,063,520,342.30	3,767,306,555.6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于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源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名为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第 79 号《关于同意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原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后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455,317.98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师报(验)字(05)第 SZ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9,568,999.6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3,681.6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 9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7,579,696 份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7 月 5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 A 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30% - 95%；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0% - 6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不低

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投资于资源类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0% × 中信标普 300 指数 + 30% ×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816,786,184.54	9.76%	836,676,434.10	12.99%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694,263.25	9.93%	224,008.88	11.3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711,170.45	13.22%	132,379.71	7.17%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

手续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3,622,357.77	37,773,649.7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279,604.02	4,623,537.1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603,726.30	6,295,608.3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5,295,363.69	4,979,085.75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316,277.94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295,363.69	5,295,363.69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7%	0.31%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227,536,127.91	4,716,353.60	223,096,082.36	3,536,272.6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336	新华保险	2011-12-09	2012-03-16	新股网下申购	23.25	27.87	227,347	5,285,817.75	6,336,160.89	-
300281	金明精机	2011-12-21	2012-03-29	新股网下申购	25.00	21.24	600,000	15,000,000.00	12,744,000.0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 价	复牌日期	复牌 开盘 单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600963	岳阳林纸	2011-12-27	拟定向增发	4.68	2012-01-04	4.92	8,009,516	73,764,168.75	37,484,534.88	-

注：本基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1) 公允价值****(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1,969,537,515.73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703,601,034.88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3,269,732,335.19 元，第二层级 288,930,758.03 元，无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及交易不活跃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88,443,759.31	52.72
	其中：股票	1,888,443,759.31	52.72
2	固定收益投资	784,694,791.30	21.91
	其中：债券	784,694,791.30	21.9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3,561,405.34	13.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8,202,834.59	6.93
6	其他各项资产	177,047,989.47	4.94
7	合计	3,581,950,780.0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9,893,096.11	1.40
B	采掘业	76,843,280.17	2.15
C	制造业	827,377,912.20	23.17
C0	食品、饮料	243,843,317.74	6.83

C1	纺织、服装、皮毛	49,670,660.53	1.39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37,484,534.88	1.05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77,329,911.60	7.77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5,552,930.36	0.16
C7	机械、设备、仪表	46,237,617.40	1.3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67,258,939.69	4.6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07,986,687.08	5.83
E	建筑业	20,326,473.81	0.57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44,344,048.72	6.84
G	信息技术业	3,780,846.00	0.1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5,518,829.48	1.27
I	金融、保险业	6,336,160.89	0.18
J	房地产业	156,352,696.81	4.38
K	社会服务业	205,343,153.22	5.7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44,340,574.82	1.24
	合计	1,888,443,759.31	52.8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09	上海机场	14,141,853	173,096,280.72	4.85
2	000858	五 粮 液	4,102,292	134,555,177.60	3.77
3	600138	中青旅	8,823,806	132,886,518.36	3.72
4	000999	华润三九	5,490,028	94,977,484.40	2.66
5	600469	风神股份	9,804,700	74,613,767.00	2.09
6	600724	宁波富达	10,928,122	68,628,606.16	1.92
7	600168	武汉控股	9,623,464	66,016,963.04	1.85
8	600323	南海发展	7,008,090	59,008,117.80	1.65
9	600096	云天化	3,917,369	58,290,450.72	1.63
10	000792	盐湖股份	1,806,978	57,769,086.66	1.6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msfnfunds.com.cn>)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263,133,176.34	6.98
2	600009	上海机场	193,157,414.28	5.13
3	601318	中国平安	157,519,664.08	4.18
4	600138	中青旅	134,113,575.63	3.56
5	601088	中国神华	128,142,788.55	3.40
6	000999	华润三九	112,897,705.72	3.00
7	600096	云天化	104,518,086.68	2.77
8	002583	海能达	99,500,000.00	2.64
9	600469	风神股份	93,380,289.64	2.48
10	600724	宁波富达	89,045,582.95	2.36
11	000858	五 粮 液	84,011,696.64	2.23
12	600168	武汉控股	80,536,821.86	2.14
13	000860	顺鑫农业	76,929,875.41	2.04
14	600223	鲁商置业	72,748,515.26	1.93
15	000623	吉林敖东	65,722,393.01	1.74
16	000027	深圳能源	58,748,920.28	1.56
17	600177	雅戈尔	53,330,365.66	1.42
18	000792	盐湖股份	53,141,604.75	1.41
19	002378	章源钨业	52,510,965.24	1.39
20	600478	科力远	50,200,348.36	1.33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325,550,116.99	8.64
2	601318	中国平安	162,145,471.26	4.30
3	000623	吉林敖东	161,603,421.30	4.29
4	002155	辰州矿业	160,343,187.26	4.26
5	000876	新 希 望	149,474,987.65	3.97
6	000059	辽通化工	143,923,984.56	3.82
7	600068	葛洲坝	134,376,380.55	3.57
8	601607	上海医药	130,431,754.00	3.46

9	000877	天山股份	128,881,265.88	3.42
10	601088	中国神华	115,120,294.27	3.06
11	002583	海能达	104,557,863.70	2.78
12	600169	太原重工	95,482,307.62	2.53
13	000568	泸州老窖	90,333,598.31	2.40
14	000778	新兴铸管	82,265,382.06	2.18
15	000630	铜陵有色	80,902,410.85	2.15
16	000426	兴业矿业	80,483,620.97	2.14
17	600469	风神股份	78,533,643.42	2.08
18	000513	丽珠集团	68,295,483.81	1.81
19	600362	江西铜业	62,858,934.73	1.67
20	002042	华孚色纺	57,985,599.80	1.5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3,893,888,650.14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4,629,440,745.6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2,060,862.00	2.86
2	央行票据	125,762,000.00	3.5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44,506,000.00	9.6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95,848,500.00	5.4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6,517,429.30	0.46
8	其他	-	-
9	合计	784,694,791.30	21.9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20	11 央行票据 20	1,300,000	125,762,000.00	3.52
2	010203	02 国债(3)	1,019,080	102,060,862.00	2.86
3	1080056	10 抚顺城投债	1,000,000	93,680,000.00	2.62
4	1080046	10 内蒙高新债	800,000	77,624,000.00	2.17
5	041173001	11 中冶 CP003	700,000	70,749,000.00	1.9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8 日公告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1]17 号）。该公告中，公司陈述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提及的主要内容及公司针对处罚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五粮液（000858）的决策流程均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五粮液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1,1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5,889,655.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360,813.56
5	应收申购款	647,520.0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7,047,989.47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11,891,338.10	0.33
2	110016	川投转债	4,134,297.60	0.12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 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193,216	10,201.99	307,437,198.57	15.60%	1,663,749,872.44	84.40%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高宝美	1,858,761.00	2.71%
2	姜同林	939,591.00	1.37%
3	周世英	852,616.00	1.25%
4	韩凤荣	693,457.00	1.01%
5	李芙蓉	646,223.00	0.94%
6	深圳市傲发科技有限公司	531,488.00	0.78%
7	王瑛	530,400.00	0.77%

8	郭建华	464,654.00	0.68%
9	王东鸣	461,100.00	0.68%
10	黄泽涛	460,000.00	0.67%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03,026.02	0.0103%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 年 9 月 27 日)基金份额总额	309,568,999.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03,786,213.3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8,044,422.4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90,643,564.7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1,187,071.01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聘潘东女士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与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审计的报酬为 120,000.00 元。目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六年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齐鲁证券	1	1,372,491,809.23	16.40%	1,115,154.71	15.96%	-
华泰联合证券	1	999,050,087.59	11.94%	849,187.75	12.15%	-
招商证券	2	885,591,083.87	10.58%	719,548.16	10.30%	-
中金公司	1	879,151,305.20	10.51%	747,276.21	10.69%	-
华鑫证券	1	816,786,184.54	9.76%	694,263.25	9.93%	-
国信证券	1	702,221,134.39	8.39%	596,886.92	8.54%	-
国海证券	1	689,329,977.44	8.24%	585,919.43	8.38%	-
国金证券	1	680,694,076.12	8.14%	553,068.56	7.91%	-
华泰证券	1	615,075,445.50	7.35%	522,813.64	7.48%	-
中信证券	1	364,650,065.62	4.36%	296,280.81	4.24%	-
安信证券	1	203,496,813.42	2.43%	172,971.75	2.48%	-

银河证券	1	158,754,811.08	1.90%	134,939.48	1.93%	-
中投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新租招商证券、齐鲁证券深交所交易单元各一个，终止租用长江证券上交所交易单元 1 个。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齐鲁证券	-	-	-	-	-	-
华泰联合证券	-	-	3,350,000,000.00	9.66%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4,709,400,000.00	13.58%	-	-
华鑫证券	101,195,821.70	100.00%	9,017,600,000.00	26.01%	-	-
国信证券	-	-	2,829,300,000.00	8.16%	-	-
国海证券	-	-	7,764,500,000.00	22.40%	-	-
国金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5,295,800,000.00	15.28%	-	-
中信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1,702,100,000.00	4.91%	-	-
中投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